

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113學年度母語日實施計畫

1、 依據

教育部頒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2、 目的

- (1) 增進本校師生說流利母語的能力。
- (2) 培養本校師生應用母語及俚語的能力。
- (3) 充份瞭解鄉土語言文化的內涵。
- (4) 培養學生多元文化的內涵及尊重母語的高貴性。

3、 主辦單位:教務處、母語日推動小組。

協辦單位:學務處、總務處(組織分工如附件)

四、實施對象:本校全體師生

五、實施方式及相關活動:

(1) 母語日

1. 選定每週的星期四為本校母語教學日(本校學區之母語主要以閩南語為主)
2. 朝會:由教務處於朝會時配合節慶時令,講解二句『台灣諺語』,每週透過這些諺語不僅可從中體認到古人的智慧,也可以藉此學習母語的文化內涵。
3. 午餐時刻:播放母語教學影片,並鼓勵同學以母語交談。
4. 母語專欄:本校教學組的部落格中設置『母語專欄』,除了定期公布台灣諺語之外,亦將國語文競賽中不錯的母語文章張貼在內,另外,也將『臺灣諺語』海報張貼於穿堂佈告欄中的『母語專欄』,以供同學練習及參考。
- (2) 母語活動競賽:閩南語朗讀。
- (3) 將母語融入教學:鼓勵老師在教學的過程中,適時地使用母語,讓母語能在潛移默化中融入學生的生活,並且也可以增加課程的活潑性與趣味性。
- (4) 母語專題講座:聘請地方士紳以母語進行演講,或介紹鄉土文化。
- (5) 進修研習:提供校內外教師參加母語的相關研習,或鼓勵老師參加閩南語語言認證。
- (6) 圖書與設備:透過設備組與總務處每年採購相關的母語圖書、CD、DVD等相關教材,放置於圖書室,以供師生練習、參考。
- (7) 課後時刻:鼓勵學生與家人多用母語交談。

六、成果評鑑

(一)校內評鑑:

1. 配合國語文競賽舉辦母語朗讀。
2. 鄉土歌謠列入音樂課評量項目之一。

(二)接受教育局訪視小組到校訪視。

七、預期成效

- (1) 透過母語教學活動能認識母語的內涵及熟練運用母語。
- (2) 透過母語教學能熟悉鄉土語言的特色。

(3) 透過母語日的實施，學生能認識鄉土文化的內涵。

八、經費：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支應。

九、獎勵：推動本計畫學校有功人員從優獎勵。

十、本辦法經校長核示後實施。